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3-016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

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2 日

7、出席会议对象

(1) 截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德州（禹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外环路 1 号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
5.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预计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继续申请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2023年4月28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提案9、10、11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表决通过；提案9同时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以及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因此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股东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5、现场登记时间：2023年5月15日8:30-11:30及14:00-17:00（传真登记截止日期为2023年5月15日）。

6、登记地点：山东省德州（禹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外环路1号保龄宝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7、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国刚 张锋锋

电子邮箱：guogang99@vip.qq.com blbzff@163.com

联系电话：0534-8918658

传 真：0534-2126058

邮 编：2512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2、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86；投票简称：“保龄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出席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被委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投票意见指示如下（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			
5.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预计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继续申请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普通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限：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 特别说明事项：

1、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